

统战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统战部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开展统战工作调查研究统一战线的理论和方针政策，组织贯彻执行中央和市委关于统一战线的方针、政策；向市委反映统一战线全面情况，提出开展统战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检查统战政策执行情况，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的关系；

（二）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工作联系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反映意见建议；贯彻执行党对民主党派的工作方针和政策；做好有关多党合作、政治协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落实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的各项措施；协助各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

（三）民族宗教统战负责调查研究、协调检查有关民族和宗教工作的重大方针、政策问题；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代表人物；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举荐工作。牵头有关部门做好宗教维稳、抵御境外渗透工作；

（四）港澳台海外统战负责开展以祖国统一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联系港澳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联系台湾在野党派及各界人士；做好台胞、台属工作；

（五）非公经济统战联系、培养非公经济代表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负责非公经济领域统战工作的有关方针政策的调研并提出政策性建议，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会同有关部门推动智力支边扶贫工作，引导非公经济人士开展光彩事业；

（六）党外知识分子统战协助民主党派市委、市工商联和市有关统战团体做好干部管理工作；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的情况，反映意见，协调关系；联系并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出国、归国留学人员的代表人物；

（七）新社会阶层人士工作了解和掌握新的社会阶层的发展变化，畅通反映意见建议的渠道，维护合法权益，鼓励和帮助他们发展事业，表彰宣传他们中的先进典型；

（八）党外干部队伍建设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领导职务的相关工作；做好党外后备干部和新的代表人物队伍的建设工作；协助民主党派市委、市工商联和市有关统战团体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管理设区市党委统战部长；

（九）党外干部队伍建设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培养、考察、选拔、推荐、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领导职务，党外后备干部和新的代表人物队伍建设；协助民主党派市委、市工商联和市有关统战团体做好干部管理工作；

（十）统战事务管理负责统战业务管理；

（十一）综合业务管理综合调研统战理论政策；负责全市统战宣传和联络工作以及涉及统战各界人士的综合性工作；指导县党委、协调政府各有关部门的统战工作，负责培训工作；领导、指导、联系、代管相关统战单位；完成省、市统战部和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统战部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部门决算报表

详见：统战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10 张）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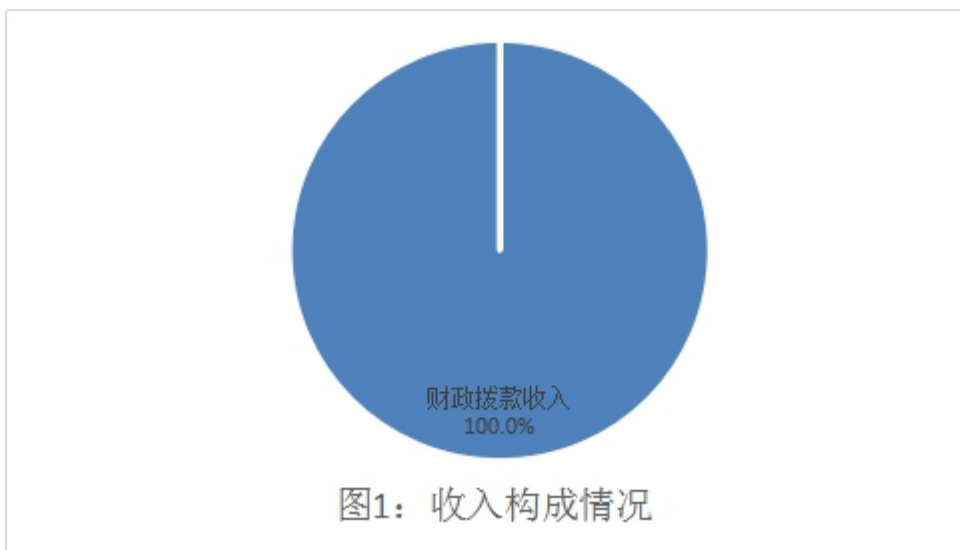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收支总计(含结转结余) 128.7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18.21 万元,本年支出合计 125.46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0.5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26 万元。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 35.36 万元,原因是:调入事业人员 3 人,故增加人员经费;宗教工作项目经费增加 2 万元。与 2017 年度收入合计对比,增加 22.67 万元,原因是:增加如下资金: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等 20.67 万元;项目支出:宗教工作经费 2 万元。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 42.61 万元,原因是:调入事业人员 3 人,故增加人员经费;宗教工作项目经费增加 2 万元及上年未完成项目经费支出完成。与 2017 年度支出合计对比,增加 41.75 万元,原因是:调入事业人员 3 人,故增加人员经费;宗教工作项目经费增加 2 万元及上年未完成项目经费支出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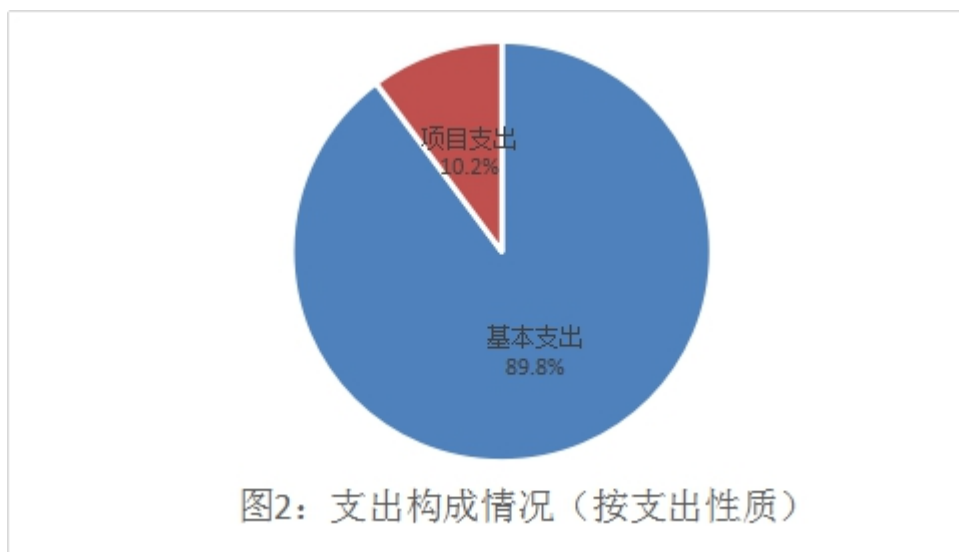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18.2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8.21 万元,占 100%。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25.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2.64 万元，占 89.78%；项目支出 12.82 万元，占 10.22%。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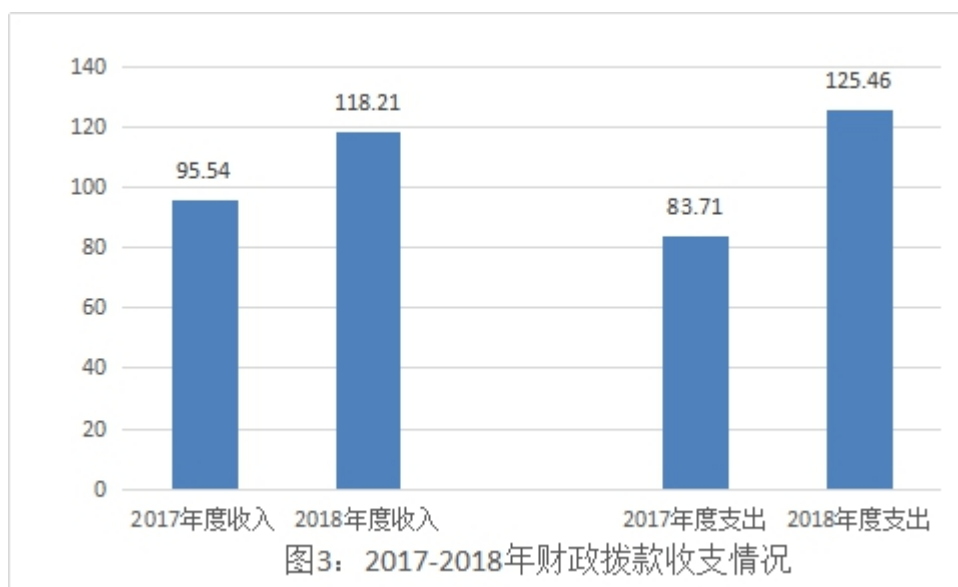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118.21 万元，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合计 125.46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51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26 万元。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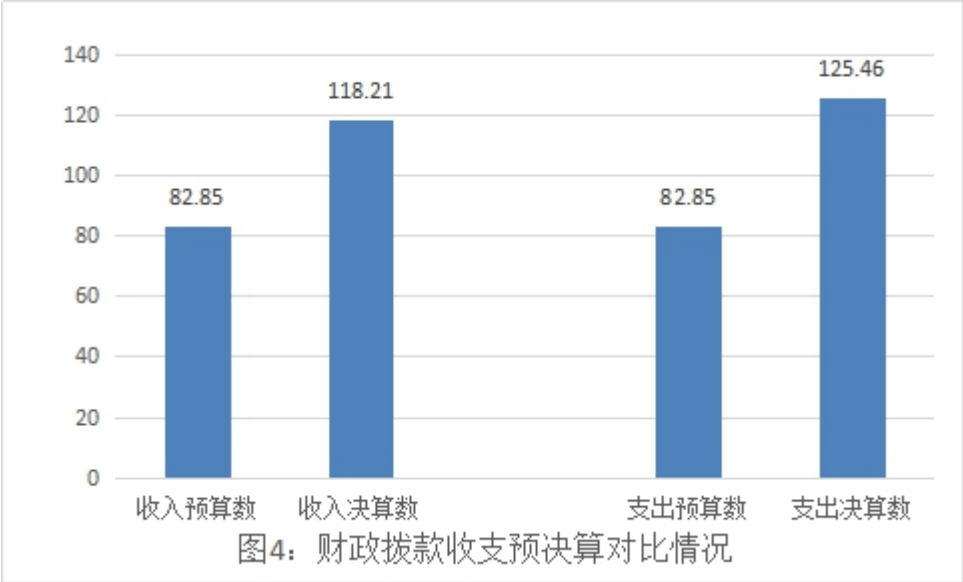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8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8.21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22.67 万元，增长 23.73%，主要是新调入事业人员 3 人故增加人员经费及宗教工作经费；本年支出 125.46 万元，增加 41.75 万元，增长 49.87%，主要是增加事业人员 3 人的人员经费支出，上年未完成项目经费支出完成。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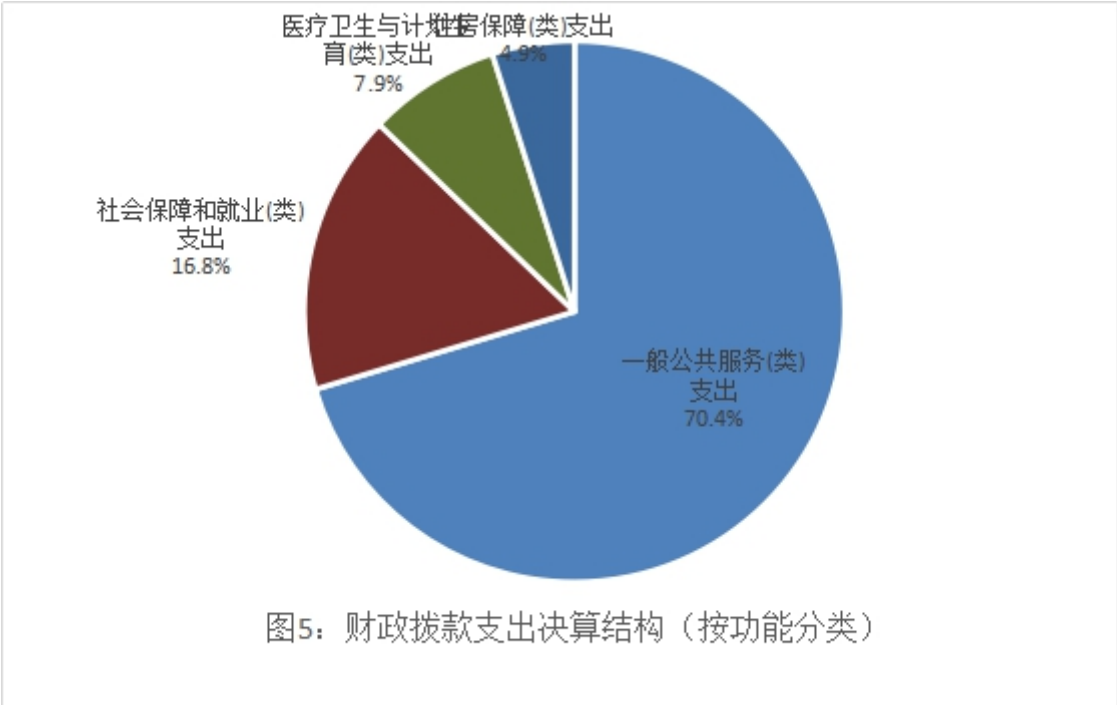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8.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68%，比年初预算增加 35.3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事业人员 3 人的人员经费；本年支出 125.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43%，比年初预算增加 42.6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事业人员 3 人的人员经费支出，上年未完成项目经费支出完成。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5.4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8.28 万元，占 70.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1.06 万元，占 16.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95 万元，占 7.9%；住房保障（类）支出 6.17 万元，占 4.9%。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2.6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1.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1.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0.92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1.58 万元，降低 63.2%，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

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未发生此类支出，年初预算未安排，2017 年也未发生此类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92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减少 1.58 万元，降低 63.2%，主要是公车改革后，加强对公务用车的管理，严格执行派车制度，从而大幅度降低了油料及修理费用。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8 年未发生此类支出，年初预算未安排，2017 年也未发生此类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1.58 万元，降低 63.2%，主要是公车改革后，加强对公务用车的管理，严格执行派车制度，从而大幅度降低了油料及修理费用。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未发生此类支出，年初预算未安排，2017 年也未发生此类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统战部有开展统战工作、管理统战事务的责任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1、贯彻落实党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发挥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即反映组织民主党派开展专项调研、提交调研报告数量，12 件为优，11 件为良，10 件为中，9 件及以下为差。

2、协助各党派加强自身建设。绩效指标为各民主党派建设提供支持的数量即反应组织帮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的次数。

3、联系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反映意见建议，绩效指标为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提供交流建议的平台即反应为交流建议提供平台的次数，12 件为优，11 件为良，10 件为中，9 件及以下为差。

4、联系宗教界代表人士，做好宗教维稳工作。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涉密，不予阐述。

5、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举荐工作。牵头有关部门做好宗教维稳、抵御境外渗透工作。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涉密，不予阐述。

6、牵头有关部门做好宗教维稳、抵御境外渗透工作。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涉密，不予阐述。

7、综合调研统战理论政策，绩效指标为课题完成率和专题宣传次数，即反映课题完成情况和统战宣传情况，95%及以上为优，

85%及以上为良，75%及以上为中，60%以下为差。

8、负责全市统战宣传和联络工作以及涉及统战各界人士的综合性工作，绩效指标为联络工作及综合性工作的完成率，即反映联络工作及综合性工作的完成情况，95%及以上为优，85%及以上为良，75%及以上为中，60%以下为差。

9、指导县党委、协调政府各有关部门的统战工作，负责培训工作；领导、指导、联系、代管相关统战单位；完成省、市统战部和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绩效指标为统战日常工作的完成率，即反映统战日常工作的完成情况，95%及以上为优，85%及以上为良，75%及以上为中，60%以下为差。

实现年度发展规划目标的保障措施

1、统战部要积极联系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反映意见建议；贯彻执行党对民主党派的工作方针和政策；做好有关多党合作、政治协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落实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的各项措施；协助各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负责调查研究、协调检查有关民族和宗教工作的重大方针、政策问题。

2、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代表人物；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举荐工作。

3、牵头有关部门做好宗教维稳、抵御境外渗透工作。

4、综合调研统战理论政策；负责全市统战宣传和联络工作以及

涉及统战各界人士的综合性工作；指导县党委、协调政府各有关部门的统战工作，负责培训工作；领导、指导、联系、代管相关统战单位；完成省、市统战部和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全部项目中最高得分 97 分，最低得分 97 分，平均得分 97 分。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名称	民主党派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职务	张新志 统战部常务副部长	联系电话	4186190
项目起止时间	2018 年 1 月～ 2018 年 12 月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3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3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财政	3	县财政	3
其 它		其 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计划支出数	实际支出数	

1	办公费	1.2	1.15		
2	其它交通费用	0.3	0.35		
3	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1.5		
4	其它	0	0		
三、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联系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反映意见建议；贯彻执行党对民主党派的工作方针和政策；做好有关多党合作、政治协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落实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的各项措施；协助各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		密切联系各民主党派及无党派人士，各党派积极开展各项活动，加强了各党派自身建设。。			
四、项目绩效指标评分					
基本指标		具体指标	评价标准	该项分值	评价得分
管 理	1. 目标设定	依据的充分性	项目资金设立依据是否充分	5	5
		目标的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是否明确、客观、科学	5	5

绩效指标		决策程序合规性	决策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5	5
	2. 组织管理	管理制度保障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情况	5	5
		支撑条件保障	项目承担单位的人员、设备、信息等支撑条件的保障情况	5	5
		质量管理水平	项目的技术指标和质量管理水平	5	4
	3、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实际拨付金额/计划投入资金×100%	5	5
		资金到位及时性	各项资金是否按项目计划进度及时到位	5	5
	4、实际支出	资金使用率	实际使用金额/实际拨付金额×100%	5	5
		支出的相符性	项目的实际支出与预算批复的用途是否相符	5	5
		支出的合规性	项目的实际支出是否符合国家	5	5

			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情况		
	5、财务管理	制度的健全性	项目单位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的完整性和合法性；是否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并符合有关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的规定	5	4
		管理的有效性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5	5
		会计信息质量	要反映会计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准确性	5	5
	管理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70	68
	结 果 绩 效	数量指标	反映服务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的数量	5	5
		质量指标	反映服务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的标准、水平和效果	5	5
		时效指标	反映服务民主党派和无党派	5	4

指标			代表人士及时程度和效率情况		
	2.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	调查研究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的政治安排。	5	5
		社会效益	服务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对社会发展的影响	5	5
	3.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财政支出效果的满意程度		5	5
结果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30	29
综合得分=管理绩效指标得分+结果绩效指标得分				100	97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等次（S）：优秀（ $S \geq 95$ ）；良好（ $95 > S \geq 85$ ）；一般（ $85 > S \geq 70$ ）；较差（ $S < 70$ ）				优秀	

项目 基本 概况	项目 立项 概况	密切联系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反映意见建议；贯彻执行党对民主党派的工作方针和政策；做好有关多党合作、政治协商工作。		
	项目 执行 概况	此项目财政计划安排资金 3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 万元，项目实际支出 3 万元，主要花费在办公费、其它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方面，我单位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对此项工作予以资金保障。		
评价依据		2018 年该项目批复文件。		
项目绩效		贯彻执行了党对民主党派的工作方针和政策；做好有关多党合作、政治协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落实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的各项措施。		
问题建议		无		
填表人：		朱红	联系电话	4186190
七、财政业务主管科室审核意见				

审核意见：

审核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组织绩效跟踪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加强评价结果与项目资金安排的衔接，并在相应的范围内公开。通过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努力提高了绩效管理工作的水平。

本部门决算量化评价得分为 72.5 分，为良好等次。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统战部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80	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25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率	5	42.68	0.5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非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率	10		10.0	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算差异率	5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扣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算差异率	3	65.43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差异率	2	-1.44	1.5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45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1.23	9.5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10.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2.34	9.5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4.5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占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比重	5	-162.23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财政收回存量资金数/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差异率	5	-63.38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	10		5.0	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10	9.36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5	资产状况	7	资产类往来款变动率	7		7.0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类往来款变动率	6		6.0	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8	事业单位借款变动率	2		2.0	短期借款+长期借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情况	5	在职人员控制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116.67		在职人员数：（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控制率≤100，得满分；控制率每超1%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补助）人员控制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人员增减率	1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开支在职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减率≤0，得满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时，增减率>0，扣减1分。
		其他人员控制	1	其他人员增减率	1		1.0	其他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减率≤0，得满分；增减率>0，扣减1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72.5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6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17 万元，降低 1.4%。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

“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用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没有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与上年一致。为一般公务用车。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8 年度结转结余 3.26 万元，主要是人员补发工资及宗教工作经费。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基金、国有资本经营和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09、10 表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